

111 學年度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 南區教師共備社群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 111 學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增進技術型高中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領域/群科課程綱要之認識與了解，以利落實 108 課綱精神。
-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實施要點
明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各領域課程發展應建置自然科學領域內不同學科間、
跨領域間相互檢視及對話之機制，落實領域內學科、領域間課程綱要內容之相
互統整。
- (三)因應生活需求，以創意發想為主軸，提升創新教學之思維及實作技巧。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學校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 (三)協辦單位：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台南市自然史暨化石研究協會
台南市左鎮區公館社區發展協會
荒野保護協會水雲生態教育中心

四、參加人員：

- (一)技術型高中、技術型高中設有綜高專門學程、普通型高中設有綜高專門學程、
普通型高中設有專業群科、普通型高中、綜合型高中自然科學領域教師。
- (二)錄取順序：1.種子教師及花東離島教師、2.其他
- (三)錄取名額：全程參與實體 30 位。

五、研習時間：111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9:00 至 8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12:10。

六、研習地點：

- (一)8 月 10 日台南市左鎮區公館社區發展協會(台南市左鎮區)
- (二)住宿:台糖尖山埤江南渡假村
- (三)8 月 11 日荒野保護協會水雲生態教育中心(台南市東山區)

七、報名方式：

(一)即日起至 111 年 7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止至表單報名，若額滿將提前關閉表單，本中心將於研習後至全國在職進修網核發時數。

1.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eBWzeNvuVmnVNdFM9>

2.QR-code：



(二)聯絡人：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

電子郵件：naturescience@goo.pmai.tn.edu.tw

電話：06-7260148#331、傳真：06-7262082

八、課程表：

8 月 10 日(星期三)		
時間	內容/主題	主持人/主講人
9:00-12:00	台灣的化石	台南市自然史暨化石研究協會 王良傑 理事長
13:00-17:00	左鎮區二寮地層化石區踏查	
8 月 11 日(星期四)		
9:00-12:10	公民電廠	荒野保護協會氣候變遷委員會 劉俊儒 召集人

九、經費：

(一)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經費支應。

(二)本研習提供接駁車及 8 月 10 日住宿。

(三)惠請貴校核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往返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規定核實支應。

(四)本中心種子教師(名單如附件 1)、花蓮、臺東及離島教師，參與本研習的交通費由本中心支付，相關請領方式，如附件 2。

十、交通資訊：

(一)接駁車：8 月 10 日上午 8:30 高鐵台南站集合發車，8 月 11 日課畢發車回高鐵台南站，需搭接駁車請於報名表單內勾選。

(二)自行前往：此研習地點偏山區，請於出發前與本中心確認正確位置並保持聯絡。

十一、其他：

(一)全程參加本次研習之人員核予研習時數。

(二)本中心會發行前通知，請密切注意中心電子信件。

(三)疫情發生期間，請隨時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以下簡稱疾管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專區查閱相關資訊。

(四)會場備額溫槍及手部消毒設備，建請與會者全程配戴口罩，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及防護措施，另有發燒、呼吸道症狀者、居家隔離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等狀況，請勿出席。

十二、本計畫經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工作小組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
111 學年度教學資源研發推廣小組及種子教師名單

序	姓名	服務學校	學校地址
1	張鈴蘭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二段 235 號
2	張敏哲	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520 號
3	葛士瑋	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520 號
4	姜怡如	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四段 77 號
5	邱麗滿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 655 號
6	徐慧萍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臺北市南港區興中路 29 號
7	沈淑端	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	新北市泰山區辭修路 7 號
8	呂瓊芳	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新北市鶯歌區中正三路 154 號
9	李冠誼	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 307 號
10	方采禾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 144 號
11	張鳳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 144 號
12	謝順吉	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	桃園市龍潭區神龍路 155 號
13	邱芳榆	桃園市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桃園市龜山區明德路 162 巷 100 號
14	丁青青	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 257 號
15	林唯穎	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苗栗縣苗栗市經國路二段 491 號
16	鄭仰哲	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臺中市東勢區東關路六段 1328 號
17	黃泰民	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	臺中市南屯區嶺東路 2 號
18	賴怡君	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臺中市南區高工路 191 號
19	黃麗如	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1222 號
20	賴怡淳	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南投縣南投市彰南路一段 993 號
21	謝俊祥	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雲林縣土庫鎮中央路 2 號
22	柏治平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 4 號
23	黃湘玉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 4 號
24	陳志源	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雲林縣虎尾鎮博愛路 65 號
25	陳俊良	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嘉義市東區光彩街 69 號
26	賴彥良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嘉義市東區彌陀路 174 號
27	陳石峰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臺南市佳里區六安里 117 號
28	倪孝先	臺南市私立慈幼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臺南市東區裕農路 801 號
29	吳崇誠	國立新豐高級中學	臺南市歸仁區中正北路一段 148 號
30	張德豫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9 號
31	李家萱	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大路 1 號
32	陳瑞鳳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 533 號
33	鄭志麟	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 51 號
34	郭宗祐	高雄市高苑工商職業學校	高雄市橋頭區芋寮路 1 號
35	郭政郎	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屏東縣內埔鄉成功路 83 號
36	陳國芳	國立玉里高級中學	花蓮縣玉里鎮中華路 424 號
37	呂建霖	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 27 號
38	陳怡蘭	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臺東縣關山鎮民權路 58 號

研究(種子)教師、花東及離島教師差旅費與代課鐘點費請領方式

表一、教師出差請示單：

研究(種子)教師出差應於出發前填具此單，經服務單位各處室主管簽章後，送服務單位人事室登記存查。(若該校使用雲端差勤系統請假，表一可免填)

表二、出差旅費報告單：

研習完畢兩周內，請種子教師填寫此單，並經由該服務單位各處室核章後，種子教師或協助單位再寄送至技術型高中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申請核撥，收件地址:72242 臺南市佳里區六安里 117 號，技術型高中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收。

注意事項：

1. 差旅費之起訖地點(貴服務單位至活動地點)，經審核通過後，直接撥款至種子教師個人戶頭，請務必填寫「個人」戶頭。
2. 申請差旅費統一使用此表，不使用貴校之差勤系統差旅申請表。
3. 若有塗改，請於修改處蓋本人章或親筆簽名以示證明。
4. 技術型高中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國立北門農工)差旅費及排代費用事宜聯繫：(06)7260148 轉分機 331，戴伶伊助理。

----- ✂ ----- ✂ ----- ✂ -----

表一、技術型高中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種子教師、花東及離島教師出差請示單

姓名	職稱	依據公文日期文號		
		111 年__月__日 北門農工教字第_____號		
出差事由				
出差地點				
起迄日期	自____年__月__日() : __ : __止 共__日			
出差人(簽章)	單位主管	人事室	主(會)計室	校 長
職務代理人				

※種子教師出差應於出發前填具此單，經服務單位各處室主管簽章後，送服務單位人事室登記存查。

表二、技術型高中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種子教師、花東及離島教師出差旅費報告單

姓名											身分證 字號											職稱		職等	
出差事由																			聯絡 電話						
匯款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 帳號 :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郵局 / 帳號 : _____																								
中華民國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日期	__月__日					__月__日					__月__日					__月__日									
起訖地點																									
交通費	高鐵(附單據)	數字					數字					數字					數字								
	臺鐵	數字					數字					數字					數字								
	公車 / 客運	數字					數字					數字					數字								
	捷運	數字					數字					數字					數字								
住宿費(附單據)																									
總計	新臺幣：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元整(大寫)																								
出差人(簽章)	單位主管					人事室					主(會)計室					校長									

※單面列印申請表，並請服務單位各處室主管簽章。

※若有塗改處，請蓋本人印章或親筆簽名以示證明，中心無法協助修正塗改，請檢視後再進行寄件。

※凡中心統一供宿日勿填住宿費，僅有因此研習衍生他日住宿費可填，收據需打抬頭「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或統編「74502008」。

※請將此單及高鐵或住宿費單據正本寄回中心，自行掃描或影印留檔。

※差旅費請填入固定個人帳號，勿隨意更改。

※若使用第一銀行免扣匯款手續費 30 元。